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公司股东崔中兴先生之前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95,69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40%，已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

截止目前，公司股东崔中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1,694,915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 101,694,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73%。此次股份质押解除后，崔中兴先生剩余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